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邵东小达口腔门诊部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PDY99736643052117D2152	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李小梅	
			身份证号		
医疗机构地址	邵东市兴和大道 357-362 号		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	
诊疗科目	口腔科				
床位数	牙椅 6 张	接诊时间	8: 00—20: 00	联系电话	0739—2231666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 印刷品 网络		广告时长 (影 视、声音)	秒	
审查结论	<p>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 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邵卫健医广受字 (2013) 079 号</p>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壹年 (自 2013 年 9 月 13 日起, 至 2014 年 9 月 12 日止)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湘邵医广【2013】第 0713-079 号					

注: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2013 年 9 月 13 日

申请受理号：邵卫健医广受字（2023）029号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3年9月13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邵东小达口腔门诊部		
	地址	邵东市兴和大道357-362号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PDY99736643052117D215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李小梅	联系电话	
拟发布媒体类别	户外 印刷品 网络	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湘·邵医广（****）第****-****号

邵东小达口腔门诊部

地址：邵东市兴和大道357-362号

电话：739-2231666

（医疗机构盖章）

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，位置：广告里面右上角；格式为：湘·邵医广（****）第****-****号。
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一式二份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一式二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